

## 臺中市立圖書館「家家有個小書房」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：設籍於臺中市之家庭透過申辦臺中市立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家庭借閱證，即可一次借滿 60 本家中成員喜愛的各類型圖書，並且將家裡的某個角落佈置成獨一無二的小書房，讓書房裡交織家中每位成員的讀書聲、音樂聲與歡笑聲，促使城市閱讀不只是一種口號，而是一種生活的態度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立圖書館

四、參賽資格：設籍於臺中市已申辦本館家庭卡之家庭。

五、參賽主題：將家裡的某個角落佈置成獨一無二的小書房，拍攝成圖片電子檔參賽。

六、收件地點：40680 臺中市北屯區豐樂路二段 158 號 3 樓 臺中市立圖書館閱典課 陳小姐收

電子郵件：參賽請繳交小書房圖片電子檔(1 張)及報名表 email：sl25606319@taichung.gov.tw  
傳送時主旨請註明「參加 2017 家家有個小書房比賽」

七、收件日期：106 年 4 月 11 日(週二)至 106 年 4 月 28 日(週五)，逾期不受理。

作品規格：照片請提供 JPG 格式, RGB 模式, 解析度部分至少 1200px, 最大不超過 2000px；檔案大小請勿超過 3MB。

票選期間：106 年 5 月 11 日(週四)至 5 月 21 日(週日)

八、獎勵辦法：

1. 第一名 1 名：禮券 5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2. 第二名 1 名：禮券 3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3. 第三名 3 名：禮券 2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4. 優勝獎 10 名：禮券 1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5. 參賽獎：參賽者致贈參賽禮物乙份(數量有限，送完為止)。

九、參賽程序：請至臺中市立圖書館網站 <http://www.library.taichung.gov.tw/public/> 下載簡章及報名表。

十、評審：由主辦單位聘請設計相關領域專家組成評選小組，委員評審佔總分(100 分)40%，民眾票選佔總分 60%，參賽者對評審結果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十一、得獎通知：

除通知得獎人外，預定 106 年 6 月 15 日公布於「臺中市立圖書館」官網及 FB 頁面。(主辦單位保有得獎公布日期更動權)

十二、頒獎時間：頒獎時間、地點及場地再行通知。

十四、附則

1. 參加比賽作品一律不退件，包括規格不符。
2. 參賽作品確為本人家庭小書房圖檔，如有違反規定，不予評審；若領獎後經查違反上述規定，除取消參加資格外，所發出之獎項予以追回，取消之獎項不予遞補。
3. 參賽作品若採光碟郵寄，請妥為保護措施郵遞，若因郵寄意外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4. 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5. 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仍歸作者所有，但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完整使用權，可行使重製作品及無限次公開發表、展示、發行、大圖輸出等相關之權利，均無須通知作者並不另給酬；凡參加本比賽即視同同意本條款。
6. 得獎作品將配合臺中市立圖書館各活動宣導(或現場採訪拍攝)及刊物之用。

7. 得獎作品將擇期於臺中市立圖書館各分館或其他適宜場地展出。
  8. 凡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；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說明之，將以最新公告為主。
- 十五、活動洽詢：詳情請見臺中市立圖書館網站 <http://www.library.taichung.gov.tw/public/>  
下載簡章及報名表，聯絡洽詢：臺中市立圖書館閱典課 陳小姐 04-24225101 轉 602